

吸取慘痛教訓 提升安老服務

在第五波疫情中，安老院舍成為爆發重災區，不少長者不幸染疫離世，令人痛心。安老服務協會建議特區政府提前為第六波疫情作準備，包括提升院舍接種率、成立防控指揮協調中心，設立安老服務專業職系以解決人手不足問題。本港社會持續老化，對安老服務需求日益增加，遇到重大疫情和大的社會變動，政府當然要投放更多資源；而在日常安老服務方面，政府有必要立足於為長者謀福祉，全面檢討安老政策，作好應對人口老化的超前準備，尤其是協助安老院舍提升服務、完善管理，並加強巡查監督，讓安老資源發揮應有效益。

根據香港安老服務協會的數據，第五波疫情中，全港九成八院舍出現感染個案，近5,000名院友死亡。可以說，這是香港安老院舍隱患在疫情下的集中爆發。痛定思痛，本港需要吸取慘痛教訓，全面查找不足。特首林鄭月娥上月宣布成立跨部門工作小組，全面檢視院舍的防疫能力及提出改善措施；政府更應重視業界意見，對安老院舍存在的問題作出全面審視、系統改進。

首先是改善安老院舍的居住面積和衛生設施。根據現行於1995年生效的《安老院條例》，本港安老院最低人均樓面面積為6.5平方米，人均面積偏少，狹窄擁擠的居住環境是造成院舍爆發的主要原因之一。勞務局局長羅致光表示，會通過修改法例增加人均樓面面積到8至9.5平方米。但修例需時，政府和立法會要充分合作、提升效率。

除了居住面積，各安老院舍的設施裝備水準參差不齊，一旦發生疫情或重大事件，後果嚴重。有業界代表反映院舍氧氣儲備不足，導致患者失

救而死；缺乏負壓病房，無法安置染疫病人；通風設備不足，增加病毒傳播的機會；就連員工的防護衣物、口罩都不足以應付。凡此種種，政府需要一一檢視，能改善的馬上改善；不能馬上做到的也要列入日程表，逐項完善。

其次是解決人手不足。香港安老院舍本來就人手緊張，疫情下照顧壓力大增，加上不少員工染疫，政府緊急由內地招聘上千護理員來港支援，但人手仍捉襟見肘。要增加人手，短期措施應考慮放寬輸入外勞限制，即使疫情過後也要由內地或海外輸入一定數量外勞，紓緩人手不足的燃眉之急。長期措施則要加強本地人才培訓，政府應考慮設立獨立的安老服務專業職系，把安老和醫療分工，建立可持續的職業晉升階梯，增加職業吸引力。

第三是增強在疫情下對院舍的支援。在第五波疫情之初，政府曾一度要求確診院友留在院舍隔離，業界認為是造成大爆發原因之一，後來啓動6間長者暫託中心，情況才得以改善。鑒於不排除會再發生新一波疫情，當局應將部分長者暫託中心改為常設，預備隨時重啓照顧染疫長者，減低院舍交叉感染風險。

本港人口持續老化，預計65歲以上長者會由去年佔總人口的19%，上升至2030年的27%，安老服務需求勢必大增。業界建議政府要考慮開發郊野公園邊陲土地興建非牟利安老院，在未來5年提供多3萬個安老院舍宿位，才能縮減輪候時間，實現「零等候」。無論用什麼方式，增加安老宿位已經是非常緊迫的任務。同時，本港亦應全面檢視安老院舍表現，盡快通過「改善買位計劃」，淘汰劣質院舍，全面提升安老服務水平。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所謂學者訟棍禍港害人甚於江洋大盜

繼香港民意研究所副行政總裁鍾劍華宣稱已遠走英國後，英籍的暴徒「御用律師」韋智達昨日亦被發現「走佬」；而早前承認一項管有爆炸品意圖危害生命或財產罪被判監禁12年的「香港民族陣線」成員盧溢泰，以刑期過重提出上訴，被上訴庭駁回申請，法官認為被告對公眾及警方造成的潛在風險比1997年葉繼歡案更嚴重。過去多年來，本港個別披着學者、律師外衣的訟棍搗手，顛倒是非煽「獨」縱暴，充當暴徒保護傘，誤導年輕人沉迷暴力抗爭，嚴重威脅港人生命安全，企圖把香港推向萬劫不復的深淵，自己卻一走了之、逍遙法外。事實昭告港人，這些所謂學者、訟棍對香港的危害比江洋大盜更甚；正是香港國安法的出台實施，才保障香港由亂到治；港人尤其是年輕人應該認清「獨」暴危害，同心協力維護香港法治安寧。

鍾劍華、韋智達之流的所謂學者、律師，長期以爭取民主自由、捍衛人權為名，肆意抹黑警方執法、鼓動違法抗爭，濫用專業賦權為暴徒出頭，助長挑戰治法的囂張氣焰。修例風波期間，鍾劍華竟然將依法止暴制亂的警察形容為「引起暴亂的暴徒」；2020年香港國安法出台前後，反對派策動「攪炒」香港的「初選」，鍾劍華有份負責的香港民意研究所，正是「初選」的操盤手，而在面對警方調查時，他高調聲稱民意研究所已經銷毀「初選」投票人資料，有銷毀罪證、抗拒執法的重大嫌疑。

近期突然宣布將在今年6月3日停止執業的韋智達律師行，被揭發是反華組織NDI駐香港的律師代表，該行合夥人韋智達被稱為「人權律師」，接辦不少與「佔中」、修例風波相關的違法案件，例如2014年黃之鋒衝擊政總案、以及修例風波中所謂「荳蔻警署強姦案」、印尼女記者向警署提出私人檢控等案件，替黑暴撐腰。

正因為有鍾劍華、韋智達之流的學者、訟棍，不斷散播、鼓吹「以武抗暴」的謬論，將違法暴力合理化，協助暴徒逃避法律處罰，誤導一些年輕人思想走向極端激進，違法暴力抗爭變本加厲，極端者竟然製造、擁有大殺傷力的武器，企圖製造令社會震驚、具有恐怖主義性質的血案，以此恐嚇社會、要脅特區政府，以達到政棍訟棍宣揚的政治主張。

駁回盧溢泰上訴申請的法官指出，被告的行為比葉繼歡案更嚴重，葉繼歡當年為搶劫而犯案，被告卻是針對香港特區政府又為市民帶來恐懼。其實，教唆、誤導、煽動年輕人採取極端暴力手段、企圖造成恐襲的背後黑手，對香港法治安定的危害，較之葉繼歡有過之而無不及，更應受到法律嚴懲。但應違法作惡的那些所謂學者、訟棍根本不會承擔法律責任、不敢面對香港法治，發覺形勢不利自己，立即潛逃海外自保，被其利用的年輕人則淪為棄子，付出沉重代價。這些所謂學者、訟棍的虛偽自私，一定會讓香港市民、尤其是年輕人更加珍惜來之不易的法治安定局面，維護香港繁榮穩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凝哲 北京報道）25日，中宣部就新時代立法工作的成就與進展舉行新聞發布會。全國人大常委會香港、澳門基本法委員會研究室主任楊兆業表示，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2020年制定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2021年作出關於完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的決定。通過上述舉措，建立健全了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有力有效地維護了國家安全，完善了香港選舉制度，落實了「愛國者治港」原則。「大家也都看到了，香港國安法制定施行以後迅速彰顯法治的強大威力，一舉扭轉了香港亂局，實現了重大轉折，使香港社會重回正軌。」楊兆業說。

「近年來，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多次行使憲制權力，在堅持和完善『一國兩制』制度體系、維護憲法和基本法確定的特別行政區憲制秩序方面，出台了一系列重要舉措。」楊兆業說，這些舉措出台的主要背景，正是「反中亂港」活動猖獗，香港局勢一度出現嚴峻的局面。特別是2019年發生「修例風波」，「反中亂港」勢力嚴重挑戰「一國兩制」原則底線，嚴重危害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必須採取有力措施，依法防範、制止、懲治這些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完善香港選舉制度。

為此，2020年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作出關於建立健全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的決定，制定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同時，決定將香港國安法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明確由香港特別行政區在當地公布實施。2021年，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作出關於完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的決定，修訂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也就是行政長官和立法會兩個產生辦法。楊兆業表示，香港國安法的制定實施，是「一國兩制」實踐發展的重要里程碑。同樣，在新選舉制度下，香港選舉委員會選舉和第七屆立法會選舉都取得成功。實踐證明，新選舉制度是一套好制度。

國歌法列入香港基本法

楊兆業表示，全國人大常委會還先後作出一系列重要決定，包括：第一，決定將國歌法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和澳門基本法附件三，在兩個特別行政區實施，進一步加強了對國家標誌的保護力度。第二，批准內地與香港關於在廣深港高鐵西九龍站設立口岸實施「一地兩檢」的合作安排，助力香港更好地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第三，作出關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第六屆立法會繼續履行職責的決定，解決了因選舉推遲而導致的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機關空缺問題。第四，作出關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資格問題的決定，明確喪失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資格的條件和有關規則。第五，作出關於授權澳門特別行政區對橫琴口岸澳方口岸區及相關延伸區實施管轄的決定，為實現兩地基礎設施互聯互通和交通運輸、人員往來、經貿活動提供法治依據。

維護香港澳門長期繁榮穩定

今年，十三屆全國人大五次會議通過兩個辦法，一是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第十四屆全國人大代表的辦法，二是澳門特別行政區選舉第十四屆全國人大代表的辦法。這兩個辦法為港澳同胞參加新一屆全國人大工作作出制度安排。楊兆業表示，今年即將迎來香港回歸祖國25周年，年底也將迎來澳門回歸祖國23周年。展望未來，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將繼續有效行使憲制權力，堅持和完善「一國兩制」制度體系，維護憲法和基本法確定的特別行政區憲制秩序，健全中央依照憲法和基本法對特別行政區行使全面管治權的制度，堅定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維護香港、澳門長期繁榮穩定。

中宣部舉行新時代立法工作成就與進展新聞發布會

香港國安法是重要里程碑

新選舉制度是一套好制度



◆今年4月15日香港國安法實施後的第二個「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在香港維港標誌性建築、地鐵站、碼頭等地隨處可見大型「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宣傳標語。 資料圖片

基本形成適應國家戰略安全法律制度體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凝哲 北京報道）針對全國人大常委會在健全國家安全法律制度方面的重大立法舉措，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制工作委員會國家法室主任童衛東25日表示，十八大以來，已制定修改20多部與國家安全直接相關的法律，還有一些法律中規定了與國家安全直接相關的制度，再加上國務院及其部門制定的相關行政法規、規章，基本形成適應中國戰略安全環境的國家安全法律制度體系。

童衛東曬出近十年來全國人大常委會涉及國家安全立法的成績單。他表示，在國家安全法律制度體系中，2015年制定的國家安全法起統領性、綜合性、基礎性作用，這部法律明確了國家安全的領導體制，規定了政治、經濟、軍事、國土等領域國家安全的任務和制度措施。此外，全國人大常委會制定修改直接關係國家安全的法律還有：維護國家政治安全的反間諜法、國家情報法、密碼法；維護經濟安全的出口管制法；維護軍事安全的國防法、兵役法、人民武裝警察法、

軍事設施保護法、國防交通法、海警法；維護國土安全的陸地國界法；維護社會安全的反恐怖主義法；境外非政府組織境內管理法；維護網絡安全的網絡安全法、數據安全法、個人信息保護法；維護生物安全的生物安全法；維護核安全的核安全法。

此外，還制定反外國制裁法，反制個別國家對中國的遏制打壓，制定香港國安法，建立健全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

授權房地產稅立法改革試點 積累經驗形成制度成果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凝哲 北京報道）針對備受關注的房地產稅立法問題，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制工作委員會副主任許安標25日表示，2021年10月，十三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三十一次會議作出關於授權國務院在部分地區開展房地產稅改革試點工作的決定。授權決定明確試點期限是五年，自國務院試點辦法印發之日起

算。他強調，通過授權決定、改革決定保障改革先行先試依法有序進行，積累試點經驗，形成制度成果，再制定和修改完善相關法律，這是新時代立法工作的一個顯著特點。

全國人大去年授權國務院在部分地區開展房地產稅試點改革工作，「推進房地產稅立法，健全地方稅體系」也被寫入「十四五」規劃。許安標表

示，全國人大常委會會議去年已作出關於授權國務院在部分地區開展房地產稅改革試點工作的決定。十八大以來，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堅持改革決策和立法決策相銜接，通過立法推動和保障改革走深走實、系統集成、協同高效，促進公平正義、增進民生福祉。

許安標表示，對需要改革但制定或

修改法律的條件還不成熟的事項，按照程序由全國人大常委會作出授權決定或者改革決定。近十年來，共作出30件授權決定和改革決定，涉及關係經濟社會發展穩定的重點領域和關鍵環節的全面深化改革開放。這30件的授權決定和改革決定確定的大部分改革任務已經完成，形成了可複製可推廣的經驗，上升為法律制度。

中國完善法律體系五大進展

◆重點領域基礎性、綜合性、統領性法律相繼出台

例如，公共文化服務保障法，推動中國文化領域立法的發展。有關領域、有關部門的基礎性、綜合性法律相繼制定出台，推動法律體系內部進一步體系化、系統化。

◆對一批重要法律進行修改完善

例如，全國人大常委會4月修訂通過職業教育法，進一步完善職業教育的體系、制度、機制，加強保障支持力度，使職業教育真正熱起來、香起來。

◆加強新興領域、涉外領域立法

針對新興領域風險點、空白區，及時出台網絡安全法、電子商務法、數據安全法、個人信息保護法等重要法律。

加強涉外領域立法，積極應對涉外安全風險，推動更高水平的對外開放。

◆綜合運用立、改、廢、釋、纂等多種立法形式，打出完善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法律體系的組合拳

◆完善統一多層次的立法體制

2015年，全國人大對立法法進行修改，完善立法體制，普遍賦予設區的市地方立法權。通過相關立法和決定，明確監察委員會可以制定監察法規，海南省人大及其常委會可以就投資、貿易及其相關管理活動，制定海南自由貿易港法規，上海市人大及其常委會可以制定浦東新區法規。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劉凝哲